

合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
合教科研函〔2023〕29号

关于开展2023年合肥市优秀教育科研 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主管部门，各市管学校：

为鼓励我市教育工作者积极参与教育科学研究，进一步提高我市的教育科研水平，推进课程改革的深入发展，充分展示我市中小学校和广大教师的科研水平，形成浓厚的教育科研氛围，拟在今年开展优秀教育科研论文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范围

我市中小学校、幼儿园的教师、教学研究人员，教育行政部门管理人员所撰写的教育科研论文，论文符合以下条件即可参加评选：论文必须是2021年和2022年立项在研的合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研究论文，未曾参与过评奖，未在报刊、杂志发表的；论文作者必须是课题组的核心成员。

二、论文报送办法

（一）上报论文数量：四县一市和瑶海、庐阳、蜀山、包河四区各限报20篇，三个开发区各限报10篇，市管学校各限报5篇。

(二) 论文上报要求: 每项课题的研究论文不超过两篇; 所报论文需在知网进行查重, 提交查重报告, 查重率在 20% 以内。

(三) 论文上报流程: 各县(市)区及市管校在论文上报前, 先进行论文的初评工作。初评通过推荐上报参加市级评选活动的论文, 由各县(市)区及市管学校通知课题论文所属课题第一负责人登录“合肥市科研课题管理系统”

(<http://kygl.hfjyyun.net.cn>; 账号密码为合肥云平台账户) 在线填写相关信息, 提交论文查看报告和论文。论文作者为课题组成员的, 也由课题第一负责人提交。

三、论文报送时间

论文的在线填写提交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6 日——10 日, 各县(市)区和市管学校课题管理员 4 月 15 日前完成初审, 逾期平台系统自动关闭。各有关单位应据此安排、组织好本单位上报工作。

论文上报工作结束后, 将组织专家进行网上匿名评审, 对于获奖论文, 获奖证书由作者本人网上自行打印。

论文提交相关操作步骤请在合肥市科研课题管理系统首页-相关下载处查看; 如有疑问, 请联系 QQ: 2249854571-潘乐乐 咨询

